

汉中慈善

2021 年第 20 期

总第 270 期

汉中市慈善协会

2021 年 12 月 1 日

(图文编辑/张新民)

落实“榆林会议”精神 推进“幸福家园”工程

汉中市慈善幸福家园项目座谈交流推进会召开

以落实“榆林会议”精神，推进“慈善幸福家园”工程为主题的“汉中市慈善幸福家园项目交流推进会”于 11 月 16 日在城



固县召开。市慈善协会会长刘润民、副会长张汉军、张新民、唐彩云，部长司丽君、高长富出席。各县区慈善协会会长和分管项目工作的副会长（秘书长）参加。



按照议程安排，会议分两个阶段进行：**第一阶段**由承担“慈善幸福家园”试点的 11 县区慈善协会会长汇报交流试点进展情况；提出对下一步扩大试点的安排

意见。**第二阶段**由市慈善协会副会长分别通报（总结）2021 年度全市慈善项目、慈善募集、慈善宣传信息工作；刘润民会长作会议总结讲话。

汉台区、城固县、南郑区、勉县、洋县、西乡县、宁强县、略阳县、镇巴县、留坝县、佛坪县的汇报交流展示：自去年省“石泉会议”一年来，全市确定的首批 34 个村



（社区）“慈善幸福家园”试点工作，按照省《慈善幸福家园工程实施方案》和省市慈善协会部署安排，在各级党委、政府重视



关心和政府有关职能部门的支持帮助下，认真按照“五个一”工程内容开展工作，已取得成效。试点村（社区）全部进入中华慈善总会“慈善幸福家园”工程平台，建立了“慈善工作站”，“关爱中心”，“慈善公约”，众筹项目款 453.3 万元。组建慈善志愿服务队 34 支、志愿者已达到 1500 余人。试点工作呈现出：协会重视、政府支持；抓好培训、重在建设；内容丰富、服务周到；募集资金、强固基础等特点。

会议认为：汉中“慈善幸福家园”工程首批试点虽已初步完成各项任务，但还不同程度地存在“发展不平衡”、“募捐有难度”、“认识需提高”问题，需要采取措施、加以解决。会议确定：2021 年全市再开展村（社）“慈善幸福家园”试点 70 家左右。各县区慈善协会要认真贯彻落实“榆林会议”精神，在总结、提高第一阶段“慈善幸福家园”试点质量的同时，对已确定的第二批村（社区）“慈善幸福家园”项目做好前期准备，适时开始项目实施。

刘润民在会议结束时讲话。他说：各县区慈善协会对开好本次会议高度重视，提前一个多月对“慈善幸福家园”首批试点工作进行了调研、总结，还筹划了明年的工作安排。听了会长们的发言使我深受启发，可以说全市首批试点工作有为、成绩喜人、令人振奋，达到了预期工作目标。他对做好今后工作提出了三点意见：一是深化认识、增强信心，确立“慈善幸福家园”在慈善工作中的重中之重的地位。“慈善幸福家园”工程，是慈善协会





为助力脱贫攻坚成果，援手乡村振兴战略，创新慈善发展做出的重要决策，是慈善协会拓展

慈善领域、提升慈善功能、推进社会和谐、文明、发展的重要举措，是今后一个时期慈善项目工作的重中之重。因此，我们要进一步深化思想认识，切实把创建村（社区）“慈善幸福家园”列入慈善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；要积极争取党政重视支持，利用现有资源，资源组合共享、多方募捐资金、精心组织实施；要学习和借鉴兄弟慈善组织的先进经验，通过实践创出具有汉中特色的工作模式。二是坚持有条件、有积极性、适度原则，推进“慈善幸福家园”试点健康发展。汉中地处秦巴山区，由于受地域、环境、人居诸条件制约，县区开展“慈善幸福家园”试点，其工作的铺开面必然不尽相同，存在差异，不可能“一刀切”。提出“有条件、有积极性、适度”，有序推进”的原则，正是充分考虑到县区间有差异的实情。希望大家结合各自情况，抓好已确定的 2022 年“慈善幸福家园”试点工作。三是总结经验、抓好难



点，争取慈善幸福家园”试点迈上新台阶。2022 年是我市“慈善幸福家园”扩大试点的重要一年。全市将要完成第二批 70 个“慈善幸福家园”试点，工作内容多、任务重、要求高。年初，市慈善协会将组织下县区深入到“慈善幸福家园”试点村（社）检查试点情况、帮助解决困难。四是慈善幸福家园项目要与正在实施的其他慈善项目紧密结合，使之相互促进，相得益彰、共同发展。

会议还总结了 2021 全市慈善项目、慈善募捐、慈善宣传信息工作，安排了 2022 年《善天下》杂志征定工作（张新民）

汉中五县区创建 “慈善幸福家园示范村社”获中省表彰

在前不久召开的陕西省“慈善幸福家园工程”观摩推进会上，中华慈善总会、陕西省慈善协会授予南郑区慈善协会、城固县慈善协会“慈善幸福家园工程先进单位”；赠与南郑区中共红庙镇党委、红庙镇人民政府“支持推动慈善幸福家园创建牌匾”；授予汉台区东大街办事处莲花池社区、南郑区红庙镇喜神坝村、城固县文川镇文光村、勉县周家山镇留旗营社区、宁强县大安镇双白果树村“慈善幸福家园示范村社”。（张新民）



鸟瞰汉中

